证券代码：002573　　证券简称：清新环境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3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续聘事务所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2.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1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”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基本信息

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：1981年11月8日（工商登记：2011年12月22日）

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 5 层

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：李惠琦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致同合伙人数量为 244 人、注册会计师 1,361 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461 人。

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68,400 万元，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216,400 万元，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56,800 万元。

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03 家，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；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。审计收费 40,200 万元，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 家。

2.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上年末，致同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2,126.98 万元以上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.00 亿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致同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3.诚信记录

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5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8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。8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6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杜立君先生，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4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。

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：李骥先生，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3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，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温泉先生，201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5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，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。

2.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杜立君先生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温泉先生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骥先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。

3.独立性

致同项目合伙人杜立君先生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温泉先生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骥先生，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审计收费

2026 年度审计费用 38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305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5 万元，较上年下降 8 万元，降幅 2.06%。

审计费用根据公司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，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、工作性质、承担的工作量，以所需工作人、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11月9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审计委员会委员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执业情况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方面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及审查，一致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执业资格，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工作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2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工作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
2.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
3.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13日